



单一来源文件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采购编号：HNZC2017-001-001

项目名称：2017年上半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

采购人：海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代理：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2017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邀请函.....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第六章	评定标准.....



第一章 单一来源邀请函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受海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委托，就以下（采购编号：HNZC2017-001-001、2017年上半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项目的相关货物及有关服务，组织单一来源采购。有关事项如下：

1、项目的名称、用途、数量及简要技术要求

1.1 名称：2017 年上半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

1.2 用途：业务需要

1.3 数量及分包：一批分包

1.4 简要技术要求或项目基本概况：海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 2017 年上半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其他详见《用户需求书》。

1.5 采购预算：17085094.2 元/年，报价超出分包采购预算的视为无效报价。

分包及采购预算表

包号	序号	采购疫苗名称	预算(万元) /年	是否接受进口 产品投标
第 1 包	1	皮内注射用卡介苗	38.9691	不接受
第 2 包	1	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Salk 株)	260.325	接受
第 3 包	1	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Sabin 株)	260.325	不接受
第 4 包	1	口服 I 型III型脊髓灰质炎减毒活疫苗	247.4496	不接受
第 5 包	1	麻疹减毒活疫苗	6.24	不接受
第 7 包	1	麻疹、风疹、腮腺炎联合减毒活疫苗	220.3968	不接受



第 9 包	1	吸附无细胞百白破联合疫苗	144.1056	不接受
第 10 包	1	吸附白喉破伤风联合疫苗(4 人份)	6.52032	不接受
第 11 包	1	乙型脑炎减毒活疫苗	196.026	不接受
第 12 包	1	A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 (5 人份)	35.658	不接受
第 13 包	1	A+C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	74.172	不接受
第 14 包	1	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	206.622	不接受
第 15 包	1	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Salk 株)	11.7	接受

2、拟定供应商:

第 1 包: 上海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延安西路 1262 号

第 2 包: 深圳赛诺菲巴斯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坪山新区锦绣东路 25 号赛诺菲巴斯德生命科学园

第 3 包: 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生物学研究所

地址: 昆明市茭菱路 935 号

第 4 包: 北京北生研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18 号 C 座一层 101

第 5 包: 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盐场路 888 号

第 7 包: 北京北生研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18 号 C 座一层 101

室



第 9 包：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夏区郑店黄金工业园路 1 号

第 10 包：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夏区郑店黄金工业园路 1 号

第 11 包：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夏区郑店黄金工业园路 1 号

第 12 包：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夏区郑店黄金工业园路 1 号

第 13 包：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盐场路 888 号

第 14 包：中国医学科学院医学生物学研究所

地址：昆明市茭菱路 935 号

第 15 包：深圳赛诺菲巴斯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锦绣东路 25 号赛诺菲巴斯德生命科学园

3、单一来源文件的获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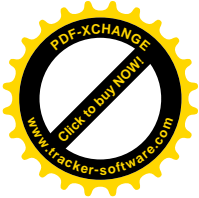
3.1 发售单一来源文件时间：2017-05 -03-08:00—2017-05 - 08 - 18:00。

3.2 下载单一来源文件地址：<http://218.77.183.48/htms> 。

3.3 单一来源文件售价项目本身：单一来源文件售价 200 元/包；

保证金的金额：1000 元/包。（标书费的缴纳方式：请于开标现场缴纳）

3.4 报价人提问截止时间：2017- 05 -09 -18:00（北京时间）。



4、响应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7-05 -11 -08: 30 （北京时间）。

4.2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http://218.77.183.48/htms> 。

4.3 开标时间：2017 年 05 月 11 日 08 时 30 分

4.4 开标地点：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二楼 203 开标室。

4.5 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2017-05 -11 - 08: 30 （北京时间），

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支付地址为：<http://218.77.183.48/htms>。

5、公示信息及采购结果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人民政府网（www.hainan.gov.cn）、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网（<http://www.hizw.gov.cn>）

6、 其他

6.1 必须在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http://218.77.183.48>）中注册并备案通过（注册登记操作说明网址链接：<http://218.77.183.48/site/notices/578.htm>

咨询电话：0898-65203207），然后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

（<http://218.77.183.48/htms>）下载、购买电子版的单一来源文件；

6.2 投标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响应文件——PDF 格式（使

用 WinRAR 加密压缩）；



7、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7.1 采购人名称：海南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7.2 采购项目联系人：李先生
- 7.3 采购人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海府大道 44 号
- 7.4 联系电话：0898-65231812

8、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8.1 代理机构名称：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 8.2 项目联系人：贾玲
- 8.3 代理机构地点：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
- 8.4 联系电话：0898-68501635/13976096820

电子邮箱：JL_1399@163.com

传真：0898-68501527 邮编：570125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第二章 用户需求书

一、交付时间与地点要求: 合同签订后分批交货, 具体供货数量、时间要按照合同或采购人的要求, 不得拖延。地点: 用户指定地点。

二、付款条件:

第 1-14 包: 由双方协商;

第 15 包: 由五指山疾控中心支付疫苗费用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四、验收要求: 按标书技术参数和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五、伴随服务要求:

六、用户的配合条件:

七、技术要求:

采购清单表

包号	序号	采购疫苗名称	数量	单位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1	1	皮内注射用卡介苗	50940	支	不接受
2	1	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Salk 株)	66750	支	接受
3	1	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Sabin 株)	66750	支	不接受
4	1	口服 I 型III型脊髓灰质炎减毒活疫苗	85920	支	不接受
5	1	麻疹减毒活疫苗	12480	支	不接受
7	1	麻疹、风疹、腮腺炎联合减毒活疫苗	105960	支	不接受
9	1	吸附无细胞百白破联合疫苗	423840	支	不接受



10	1	吸附白喉破伤风联合疫苗(4人份)	50940	支	不接受
11	1	乙型脑炎减毒活疫苗	211920	支	不接受
12	1	A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5人份)	101880	支	不接受
13	1	A+C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	211920	支	不接受
14	1	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	105960	支	不接受
15	1	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Salk株)	3000	支	接受

第1包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一、皮内注射用卡介苗

冻干活疫苗,配稀释液,规格为5人份/支,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最新版)标准。

第2包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一、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Salk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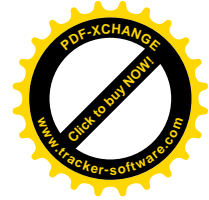
每1次人用剂量为0.5ml,含有脊髓灰质炎病毒1型40DU,脊髓灰质炎病毒2型8DU,脊髓灰质炎病毒3型32DU。

第3包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一、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Sabin株)

每1次人用剂量0.5ml,含脊髓灰质炎病毒抗原量I型30DU,II型32DU、III型45DU。

第4包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一、口服 I 型 III 型脊髓灰质炎减毒活疫苗

每瓶 1.0ml (10 人份)，每 1 次人用剂量为两滴 (相当于 0.1ml)，含脊髓灰质炎活病毒总量应不低于 6.12lgCCID₅₀，其中 I 型应不低于 6.0lgCCID₅₀，III 型应不低于 5.5lgCCID₅₀。

第 5 包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一、麻疹减毒活疫苗

冻干活疫苗，配稀释液，规格为 2 人份/支，复溶后每支 1.0ml。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最新版）标准。

第 7 包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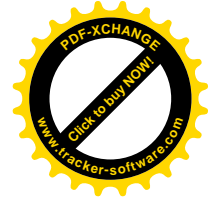
一、麻疹、风疹、腮腺炎联合减毒活疫苗

冻干活疫苗，配稀释液，规格为复溶后每瓶 0.5ml，每 1 次人用剂量为 0.5ml，含麻疹、风疹、腮腺炎活病毒量均不低于 3.2lgCCID₅₀，抗生素残留 ≤50ng/剂，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最新版）标准。

第 9 包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一、吸附无细胞百白破联合疫苗

规格为 0.5ml/支，每 1 次人用剂量 0.5ml，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最新版）标准。



第 10 包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一、吸附白喉破伤风联合疫苗(4 人份)

规格为 4 人份/支，国药准字，2.0ml /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最新版）标准。

第 11 包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一、乙型脑炎减毒活疫苗

冻干活疫苗，配稀释液，规格为复溶后每支 0.5ml，每 1 次人用剂量 0.5ml，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最新版）标准。

第 12 包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一、A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 (5 人份)

规格为每瓶含多糖 150 μ g，每 1 次人用剂量含多糖应不低于 30 μ g，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最新版）标准。

第 13 包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一、A+C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

规格为每瓶含多糖 100 μ g(1 人用剂量)，含 A 群及 C 群多糖各 50 μ g，稀释液 0.5ml 复溶。质量符合《A 群 C 群脑膜炎球菌多糖疫苗制造及检定规程》) 标准，成品细菌内毒素检查应不超过 5000EU/剂（凝胶限量试验）。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最新版）标



准。

第 14 包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一、冻干甲型肝炎减毒活疫苗

冻干减毒活疫苗，规格为复溶后每瓶 1.0ml，每 1 次人用剂量为 1.0ml，质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最新版）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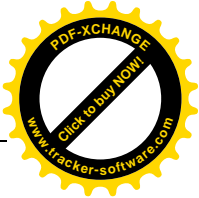
第 15 包参考配置及技术要求

一、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Salk 株)

每 1 次人用剂量为 0.5ml，含有脊髓灰质炎病毒 1 型 40DU, 脊髓灰质炎病毒 2 型 8DU, 脊髓灰质炎病毒 3 型 32DU。

八、其他要求

供货期限两年，第一年供货期满后由用户代表对中标人提供的货物质量进行评价，出具货物质量满意表后，中标人方可续签下一年度的采购合同；评价不合格的，用户有权终止续签合同。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1、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报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单一来源文件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 2、供应商报价后如果违约，其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3、报价供应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 4、只能有一个报价，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5、保证金

5.1 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必要条件, 保证金金额人民币：1000 元人民币/包，在保证金单据上必须注明采购编号。

5.2 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并符合下列规定：

报价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保证金按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提示提交到指定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报价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保证金未到达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指定账户，其投标将被拒绝。

5.3 若供应商不按规定提交保证金，或提交保证金而未注明所响应文件的项目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5.4 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由代理机构操作退款

联系人：符先生 联系电话：0898-68501650

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除有特殊情况下）。

5.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 报价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5.5.1“ 公开唱价” 后供应商撤回其报价;

5.5.2 成交后不按通知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6、投标有效期

6.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六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保证金将尽



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7、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7.1 响应文件一式柒份，固定胶装。其中正本壹份，副本陆份。

7.2 提供与正本一致的电子文件（PDF 格式）1 份，并将 U 盘（U 盘上请标明公司名称）密封在“唱标信封”中，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3 响应文件须按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7.4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公章。

7.5 响应文件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加盖公章。

8、响应文件的递交

8.1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报价专用袋（箱）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报价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8.2 报价专用袋（箱）上须按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格式注明：

- （1）采购编号及项目名称：
- （2）分包号（如有的话）：
- （3）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和传真：

9、单一来源小组

单一来源小组由采购人的代表和有关专家共 7 人及以上的单数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专家均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0、开标

10.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将组织现场“公开唱价”，内容为供应商的“报价一览表”中“报价合计”及其他内容。报价合计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时，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大小写不相符的以大写数字为准，



未按要求填写报价合计数的将不予唱标。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1、代理服务费：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和论证费由成交供应商向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支付。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参考格式）

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甲方和乙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列明的合同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3）“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系指乙方按合同要求，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技术及手册等有关资料。“工程”系指按合同要求进行施工。

（4）“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服务，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甲方”系指购买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单位。

（6）“乙方”系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和服务的制造商或代理商。

（7）“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安装和调试的地点。

2. 技术规范

提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响应文件的规格响应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专利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版权、专有技术等权利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4. 包装要求

4.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均应采用相应的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使包装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



暴装卸，确保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5. 装运标志

5.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 (1) 收货人
- (2) 合同号
- (3) 装运标志
- (4) 收货人代号
- (5) 目的地
- (6) 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 (7) 毛重 / 净重
- (8) 尺寸（长 X 宽 X 高，以厘米计）

5.2 如果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单件重量在两吨或两吨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志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记。

5.3 因缺少装运标志或者装运标志不明确导致货物在运输、装卸过程中产生的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过错责任。

6. 交货方式

6.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

6.1.1 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所有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2 工厂交货：由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甲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6.1.3 甲方自提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由甲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6.2 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 30 天以电报、传真或电传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甲方。同时乙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六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 X 宽 X 高)、单价、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甲方。

6.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乙方装运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乙方应对超运部分的数量或重量而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7. 装运通知

现场交货或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在乙方已通知甲方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乙方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甲方。如因乙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甲方,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应由乙方负担。

8. 保险

如果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是按现场交货方式报价的,由乙方办理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运抵现场这一段的保险,保险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 110%投保“一切险”,保险范围包括乙方承诺装运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如果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是按工厂交货或甲方自提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方式报价的,其保险由甲方办理。

9.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见合同专用条款。

10. 技术资料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专用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10.1 合同生效后 60 天之内,乙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服务手册等交给甲方。

10.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一起发运。

10.3 如果甲方确认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乙方将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3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交给甲方。



11. 质量保证

11.1 乙方应保证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用一流的工艺和最佳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1.2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商检部门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在一个月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索赔。

11.3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三十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部件。

11.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三十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1.5 除合同专用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

12. 检验及安装

12.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证书。该证书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在证书中加以说明。

12.2 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运抵现场后，甲方将对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如发现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规格或数量或两者都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在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运抵现场后 90 天内，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商检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除责任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之外。

12.3 如果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不符，或在第 11 条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甲方将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12.4 甲方有权提出在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制造过程中派人到制造厂进行监造,乙方有义务为甲方监造人员提供方便。

12.5 制造厂对所供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进行机械运转试验和性能试验时,必须提前通知甲方。

12.6 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安装按招标文件第五章要求进行。

13. 索赔

13.1 除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之外,甲方有权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商检部门出具的商检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3.2 在第 11 条和第 12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和差异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同种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 11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的质量保证期。

13.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乙方未能答复,上达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第 13.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已付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4. 拖延交货

14.1 乙方应按照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交货期交货和提供服务。

14.2 如果乙方毫无理由地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违约损失赔偿和 / 或终止合同。

14.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



进行分析，可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5. 违约赔偿

除第 16 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从货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赔偿费应按每周迟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1% 计收。但违约损失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 不可抗力

16.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6.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寄给或送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7. 税费

17.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

17.2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7.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执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8. 仲裁

18.1 买卖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提交调解和仲裁。

18.2 仲裁裁决应为终局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8.3 仲裁费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8.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19. 违约终止合同

19.1 乙方有下列违约情况之一，并在收到甲方违约通知后的合理时间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索赔。



-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期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
-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9.2 在甲方根据第 20.1 条规定, 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 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购买与未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类似的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 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而且乙方还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0.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 该终止合同以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采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 转让与分包

21.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 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1.2 对投标中没有明确分包的合同, 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本合同中将分包的全部分包合同, 在原响应文件中或后来发出的分包通知均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

22.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3. 合同生效及其它

23.1 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3.2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 经协商, 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并经招标人鉴证, 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4. 合同适用

本合同通用条款适用货物和服务类采购项目, 工程类项目的合同通用条款按建设部门颁发的有关标准通用合同执行。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 2017 年 ____ 月 ____ 日(采购编号: HNZC2017-001-001、2017 年上半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单一来源采购结果及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 经协商一致, 达成如下货物购销合同:

一、货物及其数量、金额等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二〇一七年__月__日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_____

二〇一七年__月__日

户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单一来源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海口市国贸路 49 号中衡大厦 13 楼 A 座

经办人：_____

二〇一七年__月__日



第五章、响 应 文 件 格 式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1、响应函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你们_____号单一来源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报价。

（1）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我们接受单一来源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我们同意按照单一来源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15 条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报价截止日期起计算的六十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4）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要求的有关本次采购的所有资料。

（5）如果我们为预成交供应商，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供应商须知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2、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1	2	3	4	5	6	7	8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数量	单价	单项总价	交货期
交货地点：							
投标报价总计：¥ 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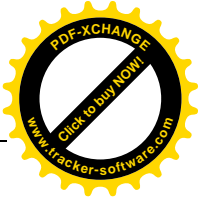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注：①报价应包括单一来源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②报价总计包含运费、税费、安装调试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表内“序号”应与“用户需求书”中设备清单的“序号”一致



3、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单一来源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服务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偏离的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单一来源小组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序号	原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条款描述	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响应条款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 注：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供应商根据系统方案添加的设备、材料等也请列出。
 3、请在“供应商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条款描述” 中列出所投设备的详细技术参数和服务要求情况。
 4、是否偏离用符号“+、=、-” 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



- 4、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或“一照三号”或“一照一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也视为同等有效证明
- 5、提供 2017 年任意一个月份的社保和纳税证明。
- 6、投标人需提供《药品生产许可证》（生产商）或《药品经营许可证》（经销商）；国家的批准文号；疫苗生产企业 GMP 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7、保证金证明单据
- 8、应提供采购标的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格式自定）



9、产品质量及服务承诺书（格式自定）

此承诺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单一来源文件相关要求据实填写，格式由投标人自定，主要内容应包括：质量保证、售后服务体系、人员、零配件等来源渠道和价格、日常维护费用等（分质保期内和期后两个时间段）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20 年 月 日

10、项目验收方案（格式自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20 年 月 日



1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加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组织的（采购编号：HNZC2017-001-001、2017年上半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的单一来源采购活动。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单一来源谈判，并负责一切响应文件的提供与确认，其签字与我司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有效期限：**与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公司名称：_____（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生效日期：20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12、制造厂商授权书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作为设在_____（制造厂家地址）的制造/生产
（货物名称）的 _____（制造厂家名称）在此以制造
厂的名义授权_____（投标人名称和地址）用我厂制
造的上述货物参加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组织的（采购编号：
HNZC2017-001-001、2017年上半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项目的单一
来源采购活动及后续的合同谈判和签署合同。

我们在此保证以合作人来约束自己，并为上述供应商就此次采购而
提交的货物承担全部质量保证责任及按单一来源文件要求提供售后服
务。

我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以此为证。

供应商名称：_____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家名称：_____

姓 名：_____（制造厂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_____

公 章：_____ 日 期：_____

- 注：1、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国外品牌产品，可以由该品牌产品在国内的总代理出具
授权（该总代理须提供获得授权的证明材料）。国外品牌在国内生产的产品，
适用本条规定。
- 2、授权出具单位如有内部格式授权书，可以按其格式出具，但必须包含上述格
式文件的意思表达。
- 3、制造厂盖章可以为公章或授权专用章。



13、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海南政采招投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声明如下：

本单位在参加（采购编号：HNZC2017-001-001、2017 年上半年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疫苗）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未有任何违法行为记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20 年 月 日



14、**供应商概况：**包括简要历史、既往同类项目的完成情况、供应商技术能力简要介绍（字数控制在二页纸以内）。

15、**供应商认为对其响应有利的其它书面材料。**



第六章、评定标准

- 1、在保证本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成交。